

2023 年度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
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拟订全市财政政策、发展规划及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财政经济形势，研究提出运用财税政策推进高质量发展、综合平衡社会财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方面建议。研究提出社会收入分配政策建议，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负责财政、财务、会计、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等政策文件的起草工作，拟订和执行相关政策规定。改革完善市、镇（区）财政管理体制，指导镇（区）开展财政管理工作。

（三）负责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全市和市级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情况。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组织实施市级预决算公开。

（四）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研究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负责拟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制度和实施办法。组织开展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五）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拟订非税收入政策，按规定管理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非税收入。负责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和管理工作。管理财政票据。承担彩票资金

管理的相关工作。

（六）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库管理、国库集中收付制度。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承担政府采购政策制度的拟订、执行和监督管理。

（七）承担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负责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管理，组织开展地方债券发行相关工作。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承担国外贷款管理有关工作。

（八）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政府授权参与市级金融机构国有资本和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工作。拟订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策，组织开展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工作。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支持产业发展、促进产业结构调整的政策。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预算管理和财政管理。参与拟订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财政投资评审。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实施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十）拟订促进地方金融业发展和引导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财政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管理工作。承担市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工作，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

（十一）拟订支持行政政法、教科文等改革与发展的财政政策。拟订行政事业性经费财务管理制度，监督执行行政事业

单位财务会计制度。参与拟订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领域发展规划和政策。

（十二）参与拟订有关社会保障政策。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拟订和执行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三）拟订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村综合改革政策并负责相关资金管理。拟订财政支农资金管理制度，承担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关工作。指导全市乡镇财政建设工作。

（十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收入政策，参与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使用政策的研究和制度改革。参与住房保障政策研究，管理住房改革预算资金。

（十五）依法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十六）承担财税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有关监督工作，反映全市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依法处理财政违规行为，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处理财政违纪行为。

（十七）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计划。组织财政人才培养。负责财政信息化管理和财政信息宣传工作。

（十八）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

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十九）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拟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十）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二十一）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二十二）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督促市属国有企业对在巡视、巡察、审计和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共性问题进行整改，组织国有资产重大损失调查，提出意见建议。

（二十三）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拟订有关规章、制度。按照规定程序对市属国有企业国资方董事进行委派、更换、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二十四）负责市属国有企业基层党建工作，指导市属国

有企业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二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六）职能转变。

1. 强化财政经济形势分析，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提升财政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

2.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优化支出结构，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与镇财政关系。全面推行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完善监督制度。

3. 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督促各镇（区）有效落实隐性债务化解方案，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预算科、国库科、综合财务和资产管理科（非税收入管理办公室）、经济建设和债务管理科、农业农村科、企业和会计管理科（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科）、教科文科、社会保障科、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科、机关党委（党建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张家港市财政局（张

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机关）。

三、2023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要求，围绕市委十二届四次全会决策部署，紧扣“现代化建设先锋年”工作主题，聚焦“123”年度目标任务，统筹抓好财政各项重点工作，努力在新时代新征程上为港城全力打造“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中国式现代化县域先行区履行财政职责使命、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1. 围绕资金平衡，着力保障财政收支平稳运行。全力以赴组织收入。发挥税收协同共治机制作用，实施退税、缓税回流跟踪监测与分析，确保财政平稳运行。深化实施财税联席会议制度，加强“财税人”三部门沟通，及时掌握全市财税形势，及时调度财政运行情况，稳住收入基本盘。落实产业创新集群高质量发展扶持政策，强化重点企业、项目运行监测和服务，培育优质财源。因地制宜探索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有效路径，提升资产盘活利用效率，增强财政持续运转能力。全面强化支出管理。常态化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中的优先顺序，兜实兜牢“三保”底线。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把资金用在发展重点领域和民生紧要处，不断增强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保障能力。硬化实化预算刚性约束，严

禁无预算超预算的支出，完善支出标准体系和动态调整机制。

2. 围绕债务管控，着力推动发展安全统筹协调。落实上级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清、规、控、降、防”五项工作要求，精准做好债务风险防控。全力推进隐性债务风险防范化解。统筹财政收入，盘活各类资产资源，加大化债力度，确保完成年度隐性债务化解任务。做好政府性债务风险等级评定预警提示，加强债务风险监测。控降 2023 年债务率，进一步优化镇（区）债务风险等级。全面加强融资平台公司经营性债务管理。强化全市融资平台公司经营性债务管理工作专班协同机制，严格按照“控总量、减数量、调结构、降成本、促转型、建机制、压责任”的总体要求，形成监管合力，抓实经营性债务管理工作。推动平台公司撤并转型，积极探索“镇债县管”的有效路径。压实经营性债务规模管控、平台公司数量压降等目标任务的主体责任，加强实时监测。对于平台公司公益性项目市场化融资进行提级管理，强化债务源头管控。

3. 围绕服务优化，着力支持重大战略落地落实。全力支持科技创新。持续推动科技招商项目落地壮大，不断扩充科技创新资源。加快搭建创新载体平台，推动先进技术研究院等研发创新机构建设。鼓励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强化高企培育。深化科技合作，加快融入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持续优化产业扶持政策，支持产业创新集群高质量发展。全方位对接、最大限度承接国家战略“溢出效应”，推动形成产业互补共进、科技资源共建共享的一体化发展格局。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继续加强专项资金、政府债券资金的对上争取力度，深化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PPP、REITs、TOD 等新型筹资模式的探索运用，支持苏州市域轨交 10 号线、通苏嘉甬铁路、张靖皋长江大桥、沪武高速扩容等重大项目建设。建好用好城市更新基金和城市保护公司，加快推进城市有机更新。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深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完善就业补助资金政策体系，创新医疗卫生经费管理机制，研究建立社保领域民生支出“双清单”制度，优化社会救助资金保障机制，加快实现共同富裕。加大文体旅融合发展投入力度，保障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不断推进文化自立自强。强化环境综合整治、低碳循环经济产业工作的财政保障，加快“美丽张家港”建设，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4. 围绕深化改革，着力提升财政管理工作效能。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积极稳妥推进乡镇纳入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有效性。严格落实市级财政投资基本建设项目“ABC”分档机制，强化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统筹能力。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试行部门自主绩效管理，实施政府预算绩效管理，探索全过程绩效成果应用机制，构建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链条的绩效管理体系，推动预算和绩效深度融合。优化财政监管体系。制定评审专家管理办法，探索政府采购评审活动“明标暗评”评审方式，不断提升政府采购规范化水平。完善投资评审指标体系，建立学校工程建设项目造价指标库，提升投资评审水平。

全面优化国有经营性资产管理平台功能，充分利用平台加强经营性资产监管。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优化国有资本布局，重点围绕产业创新集群发展、现代农业服务、文体商旅产业、数字化转型等板块，持续推进市属国企重组整合。加快市场化转型进度，积极开拓市场化业务，完善市场化考核机制，探索进行市场化激励，不断增强企业发展效益。强化资产统筹整合，指导协助金源公司打造专业资产运营管理公司，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纳入集中统一监管，实现国资监管全覆盖。健全完善监管体系，强化投资全过程监管，严控各项成本，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50.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82.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1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46.4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50.42	本年支出合计	6,050.4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050.42	支出总计	6,050.42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050.42	6,050.42	6,050.42														
053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050.42	6,050.42	6,050.42														
053001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机关）	6,050.42	6,050.42	6,050.4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050.42	5,335.72	714.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82.82	3,768.12	714.70			
20106	财政事务	4,482.82	3,768.12	714.70			
2010601	行政运行	3,768.12	3,768.1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4.70		714.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15	421.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15	421.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	3.7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3	1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60	270.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30	135.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6.45	1,146.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6.45	1,146.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77	326.77				
2210202	提租补贴	819.68	819.68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050.42	一、本年支出	6,050.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50.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82.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1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146.4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050.42	支出总计	6,050.42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50.42	5,335.72	4,909.44	426.28	714.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82.82	3,768.12	3,341.84	426.28	714.70
20106	财政事务	4,482.82	3,768.12	3,341.84	426.28	714.70
2010601	行政运行	3,768.12	3,768.12	3,341.84	426.28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4.70				714.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15	421.15	421.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15	421.15	421.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	3.72	3.7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3	11.53	1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60	270.60	270.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30	135.30	135.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6.45	1,146.45	1,146.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6.45	1,146.45	1,146.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77	326.77	326.77		
2210202	提租补贴	819.68	819.68	819.68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35.72	4,909.44	426.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52.02	4,752.02	
30101	基本工资	578.61	578.61	
30102	津贴补贴	1,527.13	1,527.13	
30103	奖金	1,293.45	1,293.45	
30107	绩效工资	339.08	339.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60	270.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5.30	135.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39	118.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1	18.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6.77	326.7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78	143.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28		426.28
30201	办公费	10.28		10.28
30202	印刷费	0.90		0.90
30215	会议费	3.08		3.08
30216	培训费	29.65		29.65
30226	劳务费	0.80		0.80
30228	工会经费	74.13		74.13
30229	福利费	169.55		169.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1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58		116.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1		10.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42	157.42	
30302	退休费	126.94	126.94	
30305	生活补助	23.38	23.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0	7.1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50.42	5,335.72	4,909.44	426.28	714.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82.82	3,768.12	3,341.84	426.28	714.70
20106	财政事务	4,482.82	3,768.12	3,341.84	426.28	714.70
2010601	行政运行	3,768.12	3,768.12	3,341.84	426.28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4.70				714.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15	421.15	421.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15	421.15	421.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	3.72	3.7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3	11.53	1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60	270.60	270.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30	135.30	135.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6.45	1,146.45	1,146.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6.45	1,146.45	1,146.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77	326.77	326.77		
2210202	提租补贴	819.68	819.68	819.68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35.72	4,909.44	426.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52.02	4,752.02	
30101	基本工资	578.61	578.61	
30102	津贴补贴	1,527.13	1,527.13	
30103	奖金	1,293.45	1,293.45	
30107	绩效工资	339.08	339.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60	270.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5.30	135.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39	118.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1	18.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6.77	326.7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78	143.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28		426.28
30201	办公费	10.28		10.28
30202	印刷费	0.90		0.90
30215	会议费	3.08		3.08
30216	培训费	29.65		29.65
30226	劳务费	0.80		0.80
30228	工会经费	74.13		74.13
30229	福利费	169.55		169.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1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58		116.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1		10.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42	157.42	
30302	退休费	126.94	126.94	
30305	生活补助	23.38	23.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0	7.1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0.00	10.50	0.00	10.50	10.50	3.08	35.84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26.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28
30201	办公费	10.28
30202	印刷费	0.90
30215	会议费	3.08
30216	培训费	29.65
30226	劳务费	0.80
30228	工会经费	74.13
30229	福利费	169.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1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39.00				39.00
货物					29.00				29.00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机关）					29.00				29.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部门集中采购	9.12				9.12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部门集中采购	3.84				3.84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投影仪	部门集中采购	5.00				5.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部门集中采购	2.40				2.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3 黑白打印机	部门集中采购	1.44				1.44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票据打印机	部门集中采购	0.72				0.72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部门集中采购	0.48				0.48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平板显示设备	部门集中采购	2.00				2.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桌	部门集中采购	2.40				2.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椅	部门集中采购	0.80				0.8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沙发类	部门集中采购	0.40				0.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书柜	部门集中采购	0.40				0.40
服务					10.00				10.00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机关）					10.00				10.00
	信息化维护	委托业务费	软件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				1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050.4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2,081.51 万元，减少 66.63%。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6,050.4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050.4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50.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081.51 万元，减少 66.6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经费预算安排减少；压减经常性项目预算支出；2023 年减少生态补偿专项资金支出等。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6,050.4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6,050.42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4,482.82 万元，主要用于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开展财政事务而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85.06 万元，减少 3.9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经费预算安排减少；压减经常性项目预算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21.15 万元，主要用于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离退休人员的支出、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及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5.15 万元，增长 12.0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预算安排有所增加。

（3）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90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减少生态补偿专项资金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146.45 万元，主要用于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按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41.6 万元，减少 3.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及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基数调整，预算安排有所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

室)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6,050.4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050.4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50.42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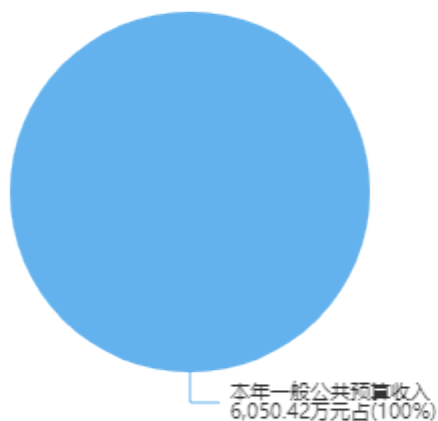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6,050.4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335.72 万元，占 8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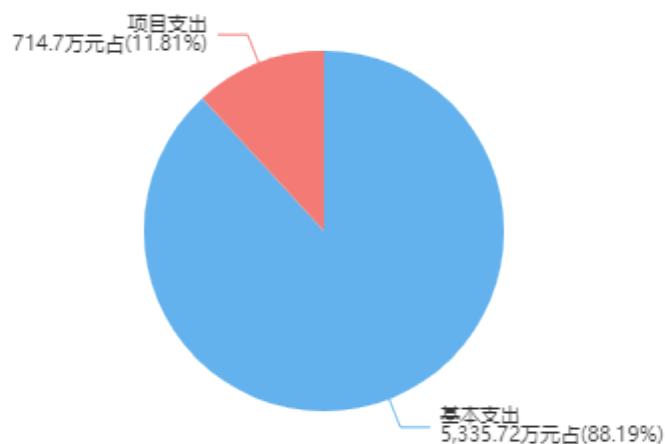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714.7 万元，占 11.8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050.4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081.51 万元，减少 66.6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经费预算安排减少；压减经常性项目预算支出；2023 年减少生态补偿专项资金支出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6,050.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081.51 万元，减少 66.6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经费预算安排减少；压减经常性项目预算支出；2023 年减少生态补偿专项资金支出等。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768.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3.96 万元，减少 3.6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经费预算安排减少。

2. 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71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1.1 万元，减少 5.4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压减经常性项目预算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增加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1.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8 万元，减少 8.5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支出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7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34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整，预算安排有所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3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7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基数调整，预算安排有所增加。

（三）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90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减少生态补偿专项资金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26.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8 万元，减少 4.3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预算安排有所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819.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8 万元，减少 3.1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及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基数调整，预算安排有所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335.7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09.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26.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050.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081.51 万元，减少 66.6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经费预算安排减少；压减经常性项目预算支出；2023 年减少生态补偿专项资金支出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335.7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09.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26.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0%；公务接待

费支出 10.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5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8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量入为出、精打细算，严格控制会议费支出。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5.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6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培训费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26.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1 万元，减少 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0%）。主要原因是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9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9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6,050.42 万元；本部门共 7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14.7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